

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和 “三公经费” 公开说明

第一部份 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份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份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份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份 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参照政府批准的“三定”方案。

1、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定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的实施办法和措施,落实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

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3、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负责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有关资产收益。

5、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承担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工作，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有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编制城乡规划并监督实施，承担城乡规划管理责任。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7、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制度和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8、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负责落实耕地保护政策措施，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按照权限管理有关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矿产资源勘查、省级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有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11、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按照权限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有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2、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13、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制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有关工作。

14、根据授权，对县（市）政府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州党委、政府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查。承办上级交办督办的自然资源重大违法案件。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县（市）自然资源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5、统一领导和管理楚雄彝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16、完成州委、州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州党委、政府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2019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改进管理方式，切实落实耕地保护责任。

- 2、加强项目管理，大力实施土地整治工程。
- 3、抓实要素保障，加快土地报批供应。
- 4、强化矿政管理，全力维护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良好秩序。
- 5、狠抓基础工作，大力建设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体系。
- 6、推动不动产统一登记改革，增强为民服务水平。
- 7、全面加强监管，不断提高法治国土建设水平。
- 8、强化统筹管理，全力推进“七大专项行动”。
- 9、加强基础业务，夯实国土资源发展基石。
- 10、深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 11、全面整改落实省委巡视、州委巡察反馈意见，把整改落实工作作为重大而严肃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内设科室 18 个。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年末实有人员 57，编制 4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7 人，事业编制 18 人。

离退休人员 14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4 人。

实有车辆编制 2 辆，在编实有车辆 2 辆。

第二部份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份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1058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39.2 万元，占总收入的 17.38%；其他收入 8744.39 万元，占总收入的 82.62%。

与上年对比：2019 年收入 10583.6 万元，2018 年收入 16265.99 万元，减少 5682.39 万元，减少 34.93%。2019 年财政拨款 1839.2 万元，2018 年财政拨款 2085.5 万元，减少 246.3 万元，减少 11.81 %；2019 年其他收入 8744.39 万元，2018 年其他收入 14180.49 万元，减少 5436.1 万元，减少 38.34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减少和我局下属土地储备中心财政还本付息数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10588.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44.72 万元，占总支出的 11.76%；项目支出 9343.6 万元，占总支出的 88.24%。

与上年对比：2019 年支出 10588.32 万元，2018 年支出 16241.03 万元，减少 5652.71 万元，减少 34.81%。2019 年基本支出 1244.72 万元，2018 年基本支出 1308.61 万元，减少 63.89 万元，减少 4.88%。2019 年项目支出 9343.6 万元，2018 年项目支出 14932.42 万元，减少 5588.82 万元，减少 37.4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减少和我局下属土地储备中心财政还本付息数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与上年对比：

办公费 7.67 万元，上年支出 12.97 万元；印刷费 0.3 万元，上年支出 0 万元；水费 1.98 万元，上年支出 0.36 万元；

电费 7.85 万元, 上年支出 1.57 万元; 邮电费 7.27 万元, 上年支出 0.74 万元; 物管费 19.93 万元, 上年支出 16.47 万元; 差旅费 6.5 万元, 上年支出 9.74 万元; 维修(护)费 4.99 万元, 上年 2.78 万元; 咨询费 0.45 万元, 上年支出 0 万元; 手续费 0.11 万元, 上年支出 0 万元; 租赁费 0 万元, 上年支出 0.06 万元; 会议费 0.08 万元, 上年支出 1.61 万元; 培训费 24.52 万元, 上年支出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上年支出 2.32 万元; 委托业务费 0.22 万元, 上年 0.18 万元; 工会经费 24.05 万元, 上年支出 12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3 万元, 上年支出 9.43 万元;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17 万元, 上年支出 14.71 万元;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上年支出 4.21 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 11.51 万元, 上年支出 0.4 万元。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 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总支出 9343.6 万元, 与 2018 年总支出 14932.42 万元相比, 减少 5588.82 万元, 减少 37.43%。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 1、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506.66 万元;
- 2、2200105: 土地资源调查支出 50.5 万元;
- 3、2200106: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支出 30.51 万元;
- 4、220011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支出 8709.82 万元;

- 5、2200114: 地质灾害防治支出 46.11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39.2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7.37%。与上年支出 2085.48 万元对比, 减少

246.28 万元，主要预算调整支出结构，不断压缩开支，厉行节约，提高效率。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 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3. 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5.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2.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49%。主要用于缴纳政策规定的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工伤保险的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70.1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总支出的 3.35%。主要用于缴纳职工政策规定的医疗保险的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6. 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1519.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6.03%。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办

公费、水电费、差旅费等机构正常运行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6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03%。主要用于缴纳职工政策规定的住房公积金和发放住房补贴的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40.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64%。主要用于地质灾害防治应急工作。

22. 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3. 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4. 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9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比预算减少-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5.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14%。接待费本年支出 2.42 万元，上年支出 12.02 万元，减少 9.6 万元，减少 79.84%。2019 年公务接待费减少的原因是我局认真进行厉行节约思想，节约接待费开支。公务用车运行费 5.90 万元，上年支出 27.11 万元，减少 21.21 万元，减少 78.23%。主要用于自然资源相关工作范围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19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的原因是 2019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只有过路费及零星的维护保养费和燃油费，2018 年是结算了 2016 年至 2018 年期间的维修费以及因工作需要分 2 次购买了 9 万元的燃油费，因此 2019 年发生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同期大幅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90 万元，占 70.91%；公务接待费支出 2.42 万元，占 29.0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9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5.9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我局正常工作开展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42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 2.42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130（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20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自然资源相关工作范围发生的接待、省自然资源厅行政主管部门检查、考核、调研等公务接待支出，以及接待其他省、州市、县和下属国土资源部门到我局考察、汇报、座谈等公务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份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7.03 万元，与上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9.54 万元对比，减少了 2.51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预算调整支出结构，不断压缩开支，厉行节约，提高效率。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256.8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04.94 万元，固定资产 3026.75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无形资产 172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9492.21 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和上级拨给的专项资金。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5.91 万元。

四、绩效评价情况

绩效评价项目见附表 10—14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需要说明的情况。

六、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4. “三公”经费决算数: 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4.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 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 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五部份 名词解释

1、委托业务费: 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2、商品服务支出: 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主要是指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救济金、医疗费补助、生活补助等方面的支出。

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 年 9 月 23 日

监督索引号 **5323000173240111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3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8,744.3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42.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70.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0,268.7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60.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46.11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	10,583.60	本年支出合计	53	10,588.3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0.00	结余分配	54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124.3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119.65
总计	28	10,707.97	总计	56	10,707.97

注：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以“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0,583.60	1,8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8,744.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59	142.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59	142.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8.74	48.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79	87.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5	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13	7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13	7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13	7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263.97	1,519.58	0.00	0.00	0.00	0.00	0.00	8,744.3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263.97	1,519.58	0.00	0.00	0.00	0.00	0.00	8,744.39
2200101			行政运行	966.48	915.09	0.00	0.00	0.00	0.00	0.00	51.39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6.66	48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
2200105			土地资源调查	50.50	5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30.51	30.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8,709.82	36.82	0.00	0.00	0.00	0.00	0.00	8,67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80	6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80	6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80	6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11	4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6.11	4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46.11	4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03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资财转移支出
	类	款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88.32	1,244.72	9,343.6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59	142.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59	142.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4	48.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79	87.7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5	6.0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13	70.1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13	70.13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268.70	971.21	9,297.49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268.70	971.21	9,297.49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971.21	971.21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6.66	0.00	506.66	0.00	0.00	0.00
2200105			土地资源调查	50.50	0.00	50.50	0.00	0.00	0.00
2200106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30.51	0.00	30.51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8,709.82	0.00	8,709.8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80	60.8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80	60.8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80	60.8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11	0.00	46.11	0.00	0.00	0.00
22405			自然灾害防治	46.11	0.00	46.11	0.00	0.00	0.00
2240501			地质灾害防治	46.11	0.00	46.11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04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收入		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科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	1,83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42.59	142.5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70.13	70.13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519.58	1,519.5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60.80	60.8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46.11	46.11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3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	1,839.20	本年支出合计	54	1,839.20	1,839.2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0.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	0.02	0.02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0.02		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0.00		57			
总计	29	1,839.22	总计	58	1,839.22	1,839.22	0.00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财决01-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云南省楚雄州2019年部门决算州本级汇总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 支出合计	2	14.6	8.32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6	5.9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6	5.9
3. 公务接待费	7	8.6	2.42
(1) 国内接待费	8	—	2.42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9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968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一) 行政单位	23	—	87.03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备注	25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公开09-3表
单位：万元

部门：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矿业权收益评估、基准价制定工作经费									
项目名称		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		18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0		18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年度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工作顺利开展，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管理和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工作制度，实现矿业权出让收益征缴入库，维护国家矿产资源所有权益。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采用随机摇号、竞争性谈判等公开、公平、公正的方式选择矿业权评估机构，并与评估机构签订矿业权价款评估委托合同书，按照“谁委托，谁付费”的原则支付评估费用。2019年共组织4批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2批《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为全州矿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覆盖率	100%	100%	10	8	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机构公开选择占比	100%	100%	10	10	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评估公开公示报告个数	100%	100%	10	10	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事中事后监管抽查报告比例	>5%	10%	10	8	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评估价值与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高低选择	就高确定	完成	20	20	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出让收益征收比例	100%	100%	10	10	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每季度评估信息统计分析比例	100%	100%	10	8	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评估公开公示工作时效	小于10个工作日内	3个工作日	20	20	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00	
备注：“自评等级”栏按照自评总得分，分区间填报档次：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备注：“自评等级”栏按照自评总得分，分区间填报档次：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

公开09-3表
单位：万元

部门：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卫星定位连续运行基准站系统维护经费					
项目名称		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分值	
项目资金 (万元)		50.00		50.00		10	
		50.00		50.00		1.00	
						1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履行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网的监管和服务双重职责。为贯彻落实《测绘法》，加大监督管理力度，着力开展基准站巡查和安全专项治理；强化安全措施，建立地理信息数据安全保障制度，切实维护地理信息安全。进一步完善YNCORS运维管理和服务模式，倡导行业用户、社会公众依法依规应用卫星导航定位服务。同时，也要主动了解各行业、部门的应用需求，对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在不平衡点，在保障国家地理信息安全的前提下，进一步促进楚雄州测绘地理信息产业发展。		年度指标值				卫星定位连续运行基准站注册用户74家，开设账号215个，日均在线账号14个，大部分用户长期固定使用，对需要续期的用户及时审批办理续期。CXCORS站的连续运行行为全州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调查、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不动产登记测绘、矿业权范围核查、土地勘测地界、城镇规划测量、工程建设、水利勘查等累计11300万元的测绘项目提供标准、高效的定位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准站在线率	≥80%	92%	20	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数量指标	基准站巡查数量	≥14个站点	14个站点	20	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用户数量	≥50个单位	74个	35	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80%	85%	20	年度任务全部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				95	优

备注：“自评等级”栏按照自评总得分，分区间填报档次：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公开10表

部门：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部门：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纳入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内设科室18个。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1、按照年初下达的预算和日常下达的支出项目，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压缩开支，精打细算，厉行节约，认真作好各项财务核算工作；2、调整支出结构，保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的正常运转，保证各项工作的全面完成；3、实现水电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接待费、会议费等支出明显的下降。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度收入合计1058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39.2万元，占总收入的17.38%；其他收入8744.39万元，占总收入的82.62%。2019年度支出合计10588.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44.72万元，占总支出的11.76%；项目支出9343.6万元，占总支出的88.24%。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本单位建立完善的预算管理制度，预算编制按照财政规定的预算编制原则和预算编制规定，结合职能职责，围绕州委州政府重点工作编制收入、支出预算。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对项目立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纯净表现情况自我评价，了解相关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项目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项目绩效管理责任，完完善项目工作机制，有效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率，提高我局的绩效管理水平，强化支出责任，进一步提升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学习研读各项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制定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管理的相关制度、工作计划、配套措施等，确定评价对象，拟定评价计划。
		2. 组织实施	根据财政部门通知，安排绩效自评工作，组织自评并上报自评报告。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今年以来，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州委、州政府稳增长系列决策部署，围绕深化自然资源领域改革，以自然资源“八个全面”为重点，站位新时代，对标高质量，进一步强化政治担当，积极主动作为，为全州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源要素保障，全面实现绩效目标。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进一步加强编制预算的科学性，实现预算执行有理有据，支出执行进度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加强可量化绩效指标的设立，实现项目绩效评科学化、具体化。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进一步发扬成绩，总结经验，不断建章立制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严肃性。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高度重视，管理规范。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度重视项目管理工作，不断增强项目规范意识、完善项目管理工作。严格执行相关规章制度，重大项目集体决策，项目使用程序和手续规范，确保项目资金安全。二是制度完善，监督有力。制定一系列符合本单位实际的项目管理制度，在执行过程中加强监督力度，确保项目能顺利、规范、有序的实施。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1表

部门：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目标	任务名称	编制预算时提出的2016年任务及措施	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	相关情况说明
职责履行良好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	按时间节点要求顺利推进。	良好	完成目标任务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做好监测预防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良好	完成目标任务	
	践行节约集约，资源配置精准精细	建立探索土地利用动态巡查机制，加强宣传和引导，依托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全面盘活存量用地，加大批后监管和处置力度，实现土地节约集约高效利用。	良好	完成目标任务	
履职效益明显	经济效益	良好	良好	完成目标任务	
	社会效益	良好	良好	完成目标任务	
	生态效益	良好	良好	完成目标任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良好	良好	完成目标任务	
预算配置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	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	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	完成目标任务	
	基本支出足额保障	基本支出能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基本支出能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完成目标任务	
	确保重点支出安排	项目支出能保障项目实施正常进行	项目支出能保障项目实施正常进行	完成目标任务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加强财务管理，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加强财务管理，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完成目标任务	
预算执行有效	严格预算执行	按支出进度执行预算	按支出进度执行预算	完成目标任务	
	严控结转结余	减少结余结转资金	减少结余结转资金	完成目标任务	
	项目组织良好	落实责任，积极组织项目实施	落实责任，积极组织项目实施	完成目标任务	
	“三公经费”节支增效	加强财务管理，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加强财务管理，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完成目标任务	
预算管理规范	管理制度健全	建立健全的预算编制流程	建立健全的预算编制制度	完成目标任务	
	信息公开及时完整	严格按照要求时间和程序进行预决算公开	严格按照要求时间和程序进行预决算公开	完成目标任务	
	资产管理使用规范有效	严格遵守资产管理的规定，保证资产安全完整	严格遵守资产管理的规定，保证资产安全完整	完成目标任务	